# 采购合同（追加）

合同编号：濮财市直磋商采购-2026-11-A-追加

甲方（采购单位）：中共濮阳市委社会工作部

乙方（服务单位）：濮阳市嘉源社会工作服务中心

甲方和乙方于2026年7月9日共同签署了《濮阳市2026年彩票公益金支持社区高效能治理示范项目政府采购合同》（合同编号：濮财市直磋商采购-2026-11-A，以下简称“原合同”）。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，决定在原合同基础上补充部分条款内容，特订立以下补充协议：

一、协议补充部分为：追加“平安哨”社区应急服务项目落地一个社区（具体社区：濮阳县城东办龙苑社区），追加合同金额人民币叁万伍仟伍佰元整（¥35500.00）；追加后乙方承接的原合同总价变更为人民币肆拾捌万伍仟伍佰元整（¥485500.00）。服务量按照原合同规定的60%执行。其他内容和要求均按原合同执行。

二、付款方式：按原合同第六条执行。

三、本协议生效后，即成为原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，与原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。

四、除本协议中明确所作修改的条款之外，原合同的其余部分应继续有效。本协议与原合同有相互冲突时，以本协议为准。

五、本协议一式陆份，甲方执贰份，乙方执壹份，其余用于

备案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正式生效。

甲方：中共濮阳市委社会工作部（公章）

委托代理人/经办人：

日期：2026 年 10 月 26 日

乙方：濮阳市嘉源社会工作服务中心（公章）

法定代表人/委托代理人：曾香花

日期：2026 年 10 月 26 日

开户行：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濮阳中原西路支行

开户账号：1712021509100102646